

证券代码：838451

证券简称：天成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蚌埠天成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董事会保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集人、召开时间及方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蚌埠天成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1日上午10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451	天成科技	2026年5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.	《202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2.	《202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3.	《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	√

4.	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√
5.	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	√
6.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	√
7.	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》	√
8.	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	√
9.	《关于公司申请 2026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》	√

- 1、提请股东会审议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- 2、提请股东会审议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- 3、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- 4、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，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5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。
- 5、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，公司根据对 2026 年销售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，结合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、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以及年度经营计划等因素，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- 6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的议案，具体内容已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，详见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- 7、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》的议案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。
- 8、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2）。
- 9、《关于公司申请 2026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》的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1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；
- 3、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，法人股东应提供法人股东《营业执照》（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有合理理由无法出席的，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，应提供法人股东《营业执照》（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、法

定代表人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、法人股东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的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、股东账户卡。

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用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11日上午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蚌埠天成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552-2566201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蚌埠天成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《蚌埠天成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蚌埠天成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16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

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